2026 年澎湖縣「澎湖扶輪社盃」第七屆書法比賽實施計畫

一、 比賽目的

(一)透過比賽強化學生書法書寫的技法及能力。

(二)藉由比賽，推行技藝教育，充實生活內涵。

二、 指導單位：澎湖縣政府

三、 主辦單位：澎湖扶輪社

四、 承辦單位：澎湖縣十方書會

五、 協辦單位：東衛國小、馬公國小

六、 比賽時間：115 年 12 月 20 日(星期日)上午 08:30-09:30（08:00-08:30 報到，08:30 起禁止入場。）

七、 比賽地點：馬公國小學生活動中心(校園北側/臨自立路)

八、 比賽組別：

(一)國小中年級組　(二)國小高年級組　(三)國中組　　(四)高中職組

九、 報名辦法：由學校統一以 google 表單報名，不接受個別或現場報名，未經報名者，註銷比賽資格。表單連結如下：

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uumwWS-AB08EsSLXNxL3if-XYlZffxHBZ0sRiIlVQvQ/edit

十、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11 日(星期五)止

十一、 比賽規則：

(一)比賽用紙：紅色春聯紙由承辦單位提供，每人書寫一對二張(如有需求，可額外再多一張。)，交件一對，不得使用私人用紙。

(二)比賽格式：各組均採七言春聯格式（每張約 17X105.5cm，蓋有瓦當圖案。）

(三)書寫內容：由承辦單位提供題目，各組均為二題自選一題書寫。

(四)各組書寫字體不限，均需落款，亦可鈐印。落款內容不拘，亦列入評分。

十二、 評審：由十方書會會員擔任評審

十三、 獎勵辦法：各組錄取特優、優等、佳作及入選若干名。

(一) 國小中、高年級組：特優獎金 1000 元；優等獎金 600 元；佳作獎金 300 元

(二) 國中組：特優獎金 1200 元；優等獎金 800 元；佳作獎金 400 元

(三) 高中職組：特優獎金 1500 元；優等獎金 1000 元；佳作獎金 500 元

※以上得獎者及入選，另頒獎狀乙紙。

十四、 經費：所需經費共計新台幣陸萬元整，由澎湖扶輪社贊助。

十五、 成績公布：當日評審完立即公布得獎名單於「澎湖縣十方書會」粉絲專業-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profile.php?id=61585427684262

十六、 頒獎事宜：

(一) 訂於 115 年 12 月 20 日(星期日)上午 11:00 於馬公國小學生活動中心頒獎。

(二) 頒獎時同步發還比賽得獎作品（特優第一名保留參展用-展後發還，未到場領獎者不發還。）

(三) 若未克到場親自領獎，可請師長或親友代領，未領取者事後由各校承辦教師親至東衛國小校長室領取 (連絡電話：陳校長 0933283285 或 9213238#002)。

(四) 逾一年未領獎者，註銷獎狀與獎金之獎勵，獎金歸塾本會經費。

十七、附註：得獎作品不辦理退件，版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有刊登、展覽、運用之權，不另給酬。

十八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之。